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教育部 函

地址: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:徐至理 電話:02-7736-5541

電子信箱: hsu03@mail. moe. gov. tw

受文者:國立玉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6月15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師(一)字第111005828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原函、流程表 附件一 附件二

主旨:函轉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辦理「中小學在職教師暨行政人員 美感素養提升計畫:藝遊未境-校園藝術祭美感共享 會」,請協助轉知所屬並鼓勵踴躍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北藝術大學111年6月9日北藝大藝教字第 111100222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由本部委請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辦理,本案透過「校園藝術祭」的發想,以教師人才培育為宗旨,學校作為拓展核心,並擴及到校園周邊環境的合作,連結美感教學、藝術活動、社區社群合作三大面向,使藝術與教育在生活中發酵,提升對於美感的認知與發現藝術的創意。本次共享會將邀請22間參與計畫之學校教師分享辦理藝術祭之經驗與成果。
- 三、研習課程資訊如下:
 - (一)活動日期:111年7月8日(星期五)至111年7月9日(星期六)。
 - (二)本次共享會為數位遠距教學,使用軟體:Webex。
 - (三)報名方式:請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」登錄報名,課程代碼:3459757 (錄取後將寄送錄取通知與會議連結至E-mail信箱,請務必確認信箱)。
 - (四)參與人數:活動上限人數100位。
- 四、為因應嚴重特殊性肺炎疫情,本案將依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,若有不可抗拒之因素需調整辦理活動,將告知錄取人員。
- 五、以上未盡事宜或活動相關問題,請逕洽本共享會聯絡人:

第1頁 共2頁



1110004652

黄湘 芸 專 任 助 理 , 電 話 : 02-2896-1000#5273;E-mail:aeconference.tnua2@gmail.com。

六、檢附原函及流程表各1份。

正本: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各公私立高級中學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

小學

副本:國立臺北藝術大學電子公文交換章